附件:

关于澄江市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听证会的听证报告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

2022年7月28日

1. 听证事由

为了推行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充分发扬民主，反映民意，集中民智，增加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根据《澄江市人民政府决策听证制度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于2022年7月27日组织召开了澄江市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听证会。

1. 听证会准备情况

2022年6月24日，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在分别在澄江市人民政府网和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网站公布了《<关于召开澄江市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听证会的公告》（第1号）,公布了听证事项、听证会参加人和旁听人基本条件、听证会参加人产生办法、旁听人产生办法、听证会参加人名额数、旁听人数 、新闻媒体及听证会参加人和旁听人报名时间等相关内容。

2022的7月11日、15日，分别在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网站和澄江市人民政府网公布了《<关于召开澄江市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听证会的公告》（第2号）,公布了听证会的时间和地点、听证会内容、听证会听证人、听证主持人、听证决策人、听证监察人、听证参加人及听证旁听人等事项。

1. 听证会举行的时间、地点、参加人

2022年7月27日下午14：30分至16：00，听证会在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606会议室举行。听证会应参加代表15名，其中：市政协委员李建勋、澄江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施云东、煤炭经营户卢正云、使用经营户张光彬4人因事请假，实际到会代表11人。

1. 各方听证代表提出的主要观点、理由、意见和建议

参加到会11名听证代表均同意本方案，认为拟定的禁燃区是合理的，方案可行，充分考虑了社会各层面承受能力，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能有效改善我市环境空气质量。

1. 发言人的陈述和答辩

本次听证会各位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符合实际，关于《澄江市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实施方案》的意见和建议主要有以下几方面：1、建议方案实施后各职能部门切实履行好职能职责，做好监管工作；2、建议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知晓率，共同参与相关工作；同时进一步做好澄江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工作，为完善手续做好服务。

1. 听证意见和建议的采纳情况

针对听证代表的意见和建议，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本着认真、负责、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了研究，对听证代表的意见和建议予以吸收采纳，现将采纳的意见和建议的情况总结如下：

1. 方案实施后各职能部门切实履行好职能职责，做好监管工作；
2.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知晓率，共同参与相关工作；同时进一步做好澄江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工作，为完善手续做好服务。